

113 年度中小學國際教育共通課程講師培力營實施計畫

壹、目的

- 一、培育國際教育共通課程講師，建置講師資料庫，做為地方辦理培力研習之師資。
- 二、國際教育共通課程講師可就近輔導中小學辦理學校本位國際教育計畫，提升協助成效，降低運作成本。
- 三、透過國際教育講師培力營回流課程，持續增進講師知能，維護講師人才庫品質。

貳、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

參、辦理日期與地點

- 一、辦理日期：113 年 7 月 8 日（一）－國際教育理念與政策
113 年 7 月 9 日（二）－宏觀趨勢與國際教育
113 年 7 月 11 日（四）－課程發展與教學、學校國際化
(註:因國際交流課程將重新規劃調整，故延期辦理，將另行通知)
- 二、辦理地點：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院二館 433 教室
(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一段 168 號)

肆、研習方式與資格

- 一、研習方式
 - (一) 國際教育共通課程講師培力營以3個面向(知識、理念與政策、實務)分為5門課程辦理。
 - (二) 參與人員依國教署委辦團隊推薦或審查通過之研習課程。
- 二、研習資格
 - (一) 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中山大學)推薦長期參與中小學國際教育推動，具有豐富實務經驗之學者專家或教育工作者（詳附件）。
 - (二) 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各縣市教育主管機關，推薦轄下所屬，對國際教育推動有豐富實務經驗之專家學者、中小學校長或教師，接受國際教育共通及分流課程講師之培訓（詳附件）。

伍、報名日期及方式

- 一、符合前開（肆）資格者，研習後由承辦單位於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登錄研習時數。
- 二、相關研習事宜，如有疑義，請聯絡本案承辦單位：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電話：

05-2720411分機26257~8，傳真：05-2724809，電子信箱：intl.ccu@gmail.com）。

陸、中小學國際教育共通課程架構表 (表一)

面向	課程名稱	課程大綱
知識	宏觀趨勢與國際教育	1.全球化、國際化與國際教育 2.地緣政治、經貿整合與國際教育 3.數位科技創新與國際教育 4.人口流動、移民與國際教育 5.生態永續、變遷與國際教育 6.本土、外語與國際教育 7.階級、族群與城鄉落差:國際教育的反思
理念 與 政策	國際教育理念與政策	1. 什麼是國際教育 2. 國際教育的緣起與發展 3. 各國國際教育核心理念 4. 各國國際教育推動現況 5. 我國國際教育理念、目標與政策
實務	課程發展與教學	1.培育全球公民的四大意涵 2.學校本位國際教育課程發展 3.國際教育課程發展與教學資源
	學校國際化	1.中小學國際教育政策概覽 2.學校國際化之目的、概念及意涵 3.學校國際化推動面向與指標

柒、國際教育共通課程講師培力營時程表與推薦名單

一、國際教育理念與政策

日期：113年7月8日(一) 地點：國立中正大學教育二館433室

時間	實施內容	講座/協同講座
09:15 09:30 (30分鐘)	報到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 鄭勝耀所長
09:30 11:00 (90分鐘)	國際教育理念與政策	講座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 李奉儒教授 協同講座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 鄭勝耀所長
11:00 11:20 (20分鐘)	休息茶敘	
11:20 12:50 (90分鐘)	國際教育理念與政策 分組討論與教學演練	講座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 李奉儒教授 協同講座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 鄭勝耀所長
12:50	課程結束	

國際教育理念與政策－講師培力營推薦名單			
編號	學校名稱	姓名	職稱
1	新竹市立光武國民中學	張惠明	教師
2	臺北市松山區民族國民小學	涂真瑜	教務主任
3	臺南市安平區億載國民小學	林志政	校長
4	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	陳修平	校長
5	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	陳昫姮	校長

二、宏觀趨勢與國際教育

日期：113年7月9日(二) 地點：國立中正大學教育二館433室

時間	實施內容	講座/協同講座
09:15 09:30 (30分鐘)	報到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 鄭勝耀所長
09:30 11:00 (90分鐘)	宏觀趨勢與國際教育	講座 國立中正大學 詹盛如副校長
11:00 11:20 (20分鐘)	休息茶敘	
11:20 12:50 (90分鐘)	宏觀趨勢與國際教育 分組討論與教學演練	講座 國立中正大學 詹盛如副校長
12:50	課程結束	

宏觀趨勢與國際教育－講師培力營推薦名單			
編號	學校名稱	姓名	職稱
1	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鄒岳廷	校長
2	苗栗縣立啟新國民中學	杜思慧	校長
3	國臺東大學教育學系	黃柏叡	系主任
4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學習與教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林柏翰	助理教授
5	中國文化大學教育學系	武佳澄	助理教授

三、課程發展與教學

日期：113 年 7 月 11 日(四) 地點：國立中正大學教育二館 433 室

時間	實施內容	講座/協同講座
09：15 09：30 (30 分鐘)	報到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 鄭勝耀所長
09：30 11：00 (90 分鐘)	課程發展與教學	講座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劉美慧教務長 協同講座 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中 朱元隆校長
11：00 11：20 (20 分鐘)	休息茶敘	
11：20 12：50 (90 分鐘)	課程發展與教學 分組討論與教學演練	講座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劉美慧教務長 協同講座 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中 朱元隆校長
12：50 13：30 (40 分鐘)	上午課程結束/午餐(請自備環保筷、環保杯)	

課程發展與教學－講師培力營推薦名單			
編號	學校名稱	姓名	職稱
1	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張慧娟	主任
2	高雄市立鹽埕國民中學	王淑慧	組長
3	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	張哲璋	組長
4	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	蘇苑瑜	教師
5	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	曹念儒	教師
6	桃園市立建國國民中學	吳雪綺	國際教育協行
7	基隆市安樂區建德國民小學	胡宗光	校長
8	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	莊菁雯	教師
9	嘉義市北園國民小學	盧德龍	主任
10	苗栗縣苗栗市文華國民小學	傅雅暉	主任
11	彰化縣員林市僑信國民小學	陳嘉惠	教師
12	宜蘭縣五結鄉五結國民小學	吳志堅	校長
13	臺東縣卑南鄉富山國民小學	張鳳珠	校長
14	臺東縣臺東市寶桑國民小學	李倩鈺	校長
15	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課發中心	游可如	校長
16	金門縣烈嶼鄉上岐國民小學	薛奕龍	校長

四、學校國際化

日期：113 年 7 月 11 日(四) 地點：國立中正大學教育二館 433 室

時間	實施內容	講座/協同講座
13：30 14：00 (30 分鐘)	報到	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研究所 鄭勝耀所長
14：00 15：30 (90 分鐘)	學校國際化	講座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行政與政策研究所 湯家偉副教授 協同講座 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林香吟校長
15：30 15：50 (20 分鐘)	休息茶敘	
15：50 17：20 (90 分鐘)	學校國際化 分組討論與教學演練	講座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行政與政策研究所 湯家偉副教授 協同講座 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 林香吟校長
17:20	課程結束	

學校國際化－講師培力營推薦名單			
編號	學校名稱	姓名	職稱
1	臺東縣卑南鄉富山實驗小學	張鳳珠	校長
2	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	梁仲志	校長
3	花蓮縣立秀林國民中學	施淑娟	校長
4	國立宜蘭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游雁婷	教師
5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課程與教學傳播科技研究所	王俊斌	教授
6	新北市立自強國民中學	李宜茜	主任
7	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	吳新運	主任
8	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	翟家甫	主任
9	臺中市立石岡國民中學	廖玉枝	校長
10	彰化縣竹塘鄉土庫國民小學	王聖賢	校長
11	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黃銘偉	教師
12	嘉義市文雅國民小學	黃金木	校長
13	臺南市安平區西門實驗小學	呂翠鈴	校長
14	高雄市立福山國民中學	趙彩杏	主任
15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張嘉惠	主任
16	基隆市立百福國民中學	陳斯彬	校長
17	基隆市安樂區建德國民小學	胡宗光	校長
18	臺中市立光正國民中學	林筱玲	教師
19	苗栗縣立公館國民中學	黃艾萱	教師
20	雲林縣土庫鎮土庫國民小學	廖明政	主任
21	雲林縣斗六市公誠國民小學	陳嬋娟	主任
22	嘉義市精忠國民小學	楊勛凱	校長
23	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	羅亭雅	教師
24	臺南市安平區億載國民小學	林志政	校長

捌、課程實施方式及特色

- 一、講座課程：就推動共通課程所需之專業知識、理念與政策、實務等領域聘請學者專家擔任講座。
- 二、配置協同講座：視講座課程進行需求配置「協同講座」隨班輔導，並擔任參與人員課間分組輔導工作。
- 三、分組討論與教學演練：課程先講授課程，後進行分組討論與教學演練。

玖、經費與差假

- 一、經費：本研習之課程、教材、膳食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依規定編列支應。
- 二、差假：參加「113 年中小學國際教育共通課程講師培力營」請惠予公(差)假登記，所

遺課務以公假排代，並依規定由服務單位支給差旅費。

壹拾、培力證明與義務

- 一、凡全程參與中正大學辦理之講師培力並通過檢核者，經填寫講師意願書後每年底將資訊更新並公告至「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全球資訊網講師資料庫」中，不另發聘函或證明，且須再參加中正大學安排之回流研習課程，**最遲不得超過 2 年未參與，連續 2 年未參與者，將暫停其講師資格，直至完成回流課程後，再行恢復。**
- 二、參與人員就實際參與時數可獲得「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時數或「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時數。

壹拾壹、其他注意事項

每門課程全程參與者核予 3 小時之研習時數，並可折抵共通課程當門教師培力 2 小時。